

B05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〇年七月

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系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在任何时间，应咨询自己的经济顾问、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本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推荐。本预案所涉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有待于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6.本预案的生效和完成，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

7.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友股份”或“发行人”）的诚信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讨论，认为公司具备条件履行法律规范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种类、规模

本次发行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债”），本次可转换债券的期限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换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000万元（含78,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 票面利率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换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 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换期限为发行之日起不超过六年，具体期限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申报前根据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 债券持有人

本次可转换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换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换票面金额自本次可转换发行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计算公式:X=B×I×B=1×B×I×1

B:本次可转换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票面总金额；

I:本次可转换票面年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换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支付利息。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换，公司不再向其持有支付本计息年度以及以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换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 转期期限

本次可转换股票自本次可转换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到期止。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换的初始转股价格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若该两个交易日的交易价格均低于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相应比例、除息调整价的原则计算)和下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平均数确定。具体的转股价格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首次发行根据市场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九)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可转换股票发行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而增发的股票）或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以下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A×k/(1+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P1=(P0+A×k)/(1+k+n)；

派送现金股利:P1=P0-D_i；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P1=(P0-D_i)+(A×k)/(1+n+k)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_i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A为每股增发或配股率，k为每股送股或配股率，n为转股价格调整时已实施或公告的股数变动率(指增发股数或配股数占流通股数的比例)。

当出现转股价格调整事由时，将按以下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当出现转股价格调整事由时，将按以下公式进行转股价格